

岳阳市岳阳楼区教育局

岳楼教字〔2026〕14号[A1类] 同意公开

对岳阳楼区六届人大五次会议第58号建议的 答 复

刘操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在岳阳楼区实施学龄前儿童托育及教育基础费用减免政策的建议》收悉，现就第二个问题“学龄前儿童教育基础费用减免政策”答复如下：

首先感谢您对我区学前教育工作的关心与支持！您在建议中深入分析了实施学龄前教育费用减免对于减轻家庭育儿负担、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以及推动教育公平的重要意义，并提出了具有前瞻性和可操作性的具体措施。经我局会同区财政局认真研究，现就您提出的建议答复如下：

一、政策实施背景与当前进展

您在建议中关注的“学龄前教育基础费用减免”问题，正是当前国家和我省重点推进的民生实事之一。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逐步推行免费学前教育的意见》精神及省市统一部署，岳阳楼区作为岳阳市中心城区的核心板块，已率先启动了学前教育减免工作。

2025年秋季学期起，我区已全面落实“学前一年（幼儿园大班）保教费减免政策”。这是目前阶段实施学龄前教育费用减免的主要举措，旨在通过“分步实施、循序渐进”的方式，首先覆盖幼小衔接关键年段，切实减轻群众负担。

二、针对建议事项的具体落实情况

结合您的建议，我们将目前已落实的具体政策及执行情况向您汇报：

（一）关于“明确减免对象与范围”

根据《关于逐步推行免费学前教育的意见》，我区明确此次减免政策的对象为：在岳阳楼区范围内经教育部门批准设立的公办幼儿园及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就读的学前一年（即大班）在籍幼儿。对于非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其大班幼儿参照同类型公办幼儿园标准予以减免。这一界定既体现了政策的公平性，也确保了普惠性资源的覆盖面。

（二）关于“确定合理的减免标准”

我区严格执行岳阳市发改委核定的公办幼儿园保教费收费标准。目前，岳阳楼区作为中心城区，公办幼儿园保教费最高限价为：（省）市级示范园 650 元/生·月，县级示范园 510 元/生·月，标准园 420 元/生·月。

在具体减免操作中：

1. 公办幼儿园：直接免除大班在园幼儿的保教费，也就是您所建议的“直接减免入园费用”。

2. 民办幼儿园：按照“参照公办、差额补齐”原则执行。即民办园大班幼儿实际缴费高于公办园同类型标准的，高出

部分由财政补助或园方按规定减免，确保家长实际负担不增加。

例如，针对 2025 年秋季学期部分民办园初期收费问题，我局已及时介入核查，督促园所按标准园标准（420 元/月）完成退费，保障了家长权益。

（三）关于“完善财政保障与监督机制”

为确保政策“不落一人、不走形式”，我区建立了严密的资金拨付与监督流程：

1. 资金直补：区财政局、教育局建立协同机制，依据学籍系统核实的在园大班幼儿信息，核算减免总额，通过预算一体化系统将补助资金直拨至幼儿园账户，再由幼儿园按标准等额减免幼儿保教费，确保家长直接受益。

2. 精准资助：在实施普惠性大班减免的同时，我区原有的困难家庭资助政策继续并行。对于家庭经济特别困难的幼儿（含脱贫家庭、城乡低保家庭幼儿），除享受大班免保教费政策外，还可申请每生每期 500 元的入园补助金，实现“双重保障”。

3. 公开透明：我们要求各幼儿园通过公示栏、家长群等渠道公开减免标准、名单及补助发放情况，并设立监督电话（如区学前教育服务中心 0730-8870829），确保政策在阳光下运行。

三、下一步工作打算

您在建议中提到的关于“逐步扩大减免年限”和“优化教育资源”的建议，与我区学前教育发展的长远规划高度契

合。下一步，我们将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巩固现有成果：持续做好 2025 年秋季已实施的学前一年减免政策的资金清算与核查工作，确保 2026 年春季学期政策执行不断档。

（二）稳步扩大范围：密切关注国家及省市关于“逐步推行免费学前教育”的最新动态，结合我区财政承受能力和学前教育发展实际，积极探索将减免政策逐步延伸至中班、小班的可行路径，力争在“十五五”期间进一步提高学前教育保障水平。

（三）提升保教质量：在“免学费”的同时，更加注重“提质量”。我区将加大学前教育投入，持续增加公办学位供给，推进学前教育共同体建设，让岳阳楼区的孩子不仅“有园上、免费上”，更能“上好园”。

感谢您对我区教育事业的建言献策，您的监督与支持是我们不断前行的动力。希望您一如既往地关心岳阳楼区的发展！

此复。

岳阳市岳阳楼区教育局

2026 年 3 月 16 日

承办负责人：李朗月

承办人及联系电话：刘红云 0730-8870829